

# 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基本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七、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住房保障的政策与法规，拟订全区保障性住房和房屋产权管理办法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指导监督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分配和运营管理、住房保障对象资格审定、公租房货币化保障、职工住房补贴、租赁住房试点工作。

3、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棚户区改造、城镇危旧房屋改造和城市提质改造工作。

4、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和物业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

5、处理全区房改、私房改造遗留问题。

6、全区白蚁预防、灭治管理工作。

7、负责对接市人居环境局并完成其交办的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内设机构6个包括：办公室、住房保障部、财会室、项目服务部、物业维修资金管理办公室、白蚁防治所。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41人，实有人数93人。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长沙市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部门本级。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等；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既包括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含安居工程、老旧小区和农安小区、物业监管等专项经费。

**(一) 收入预算：**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39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24.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8,671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707.85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和农安小区改造、物业监管专项工作比去年有所减少。

**(二) 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0,395.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7.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0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6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4.25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707.85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和农安小区改造、物业监管专项工作比去年有所减少。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724.93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212.9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1,155.93万元，公用经费57万元。

**(二) 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512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512万元，主要用于限价商品房及房地产物业管理、安居工程专项、白蚁防治以及住房保障日常事务等方面。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8,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8,671万元，占10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5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17.39%，主要是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控制支出。

###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4万元，主要是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尽量控制支出。

###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培训费支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预算0万元。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4年长沙市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整体支出10,395.93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个，涉及项目支出6360万元，其中：限价商品房及房地产物业管理160万元、老旧小区和农安小区区级配套6000万元、安居工程专项20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格：

[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预算编报说明.pdf](#)

[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预算公开表.pdf](#)

[望城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pdf](#)